

自從武肺之後，我喺英國做咗個
成日都想沉船，但永遠都沉唔到
嘅人

作者: 唔是鏡粉

《序、2019年夏-離港》

我叫Bianca，今年25歲，而家係第三年喺英國，慢慢咁融入緊呢度嘅生活。

第一年，我以留學生嘅身分入嚟英國讀書，果陣諗住終於可以同當時嘅男朋友團圓，完結大家兩年以嚟Long-D嘅關係（喺英國最好完整咁講Long-distance，因為Long-D有另一個意思），

話晒呢兩年嚟，大家都經歷唔少嘢

·我返工時，佢去讀MASTER；我嚟英國讀MASTER嘅時候，佢就出社會做嘢，大家都付出咗唔少心機，去配合大家嘅LIFE STAGE。

2019年夏天 @ 香港國際機場

「好嘢，我哋終於唔駛再晚晚計住時差咁FACETIME啦」我哋喺候機室坐低等上機嘅同時，我一路摸住佢手臂，個頭枕住佢心口，細細聲喺佢耳邊講。

佢用手抬一抬我個頭，好深情咁望住我，然後「嗯」，燦爛咁笑，再錫一錫我額頭，我哋咁啱就夠鐘上機啦。

- 23:40 HONG KONG TO LONDON: BOARDING SOON -

當時我真係以為，從此我嘅LOVE LIFE 會一路好似當刻咁甜蜜，而且去到英國仲會幸福落去。

上到機，平時唔鍾意坐窗口位嘅我，今次選擇咗坐窗口位，原因係我想望多次香港嘅夜景，呢一次離開香港，唔知幾時會再返去，一年後？兩年後？抑或係五年後？

機師廣播之後，飛機慢慢咁由跑道起飛。

「唉香港真係好靚」我望住凌晨12點仲係燈火通明嘅赤鱘角機場跑道咁講。

《一、夜機》

飛機飛離赤鱗角機場之後，雖然窗外漆黑一片，但仍然隱若見到香港群山同小島嘅輪廓。唉，我到呢刻都仲未好相信，我要離開呢個陪住我成長23年嘅地方。我望多次我部iPhone，check吓無信號之前，仲有冇miss咗嘅message。

都係一大堆「一路順風」、「Safe Flight」、「」，但就再無其他未睇嘅message。

我喺呢個地方放低唔少心血，建立唔少嘢，所以到離開佢嘅呢刻，的確勾起咗好多瑣碎，但唔會再有第二次嘅回憶，令我有個錯覺以為，我嘅離別會換嚟一堆交心好友嘅真情對話、肺腑之言。

哈，但原來只係我一廂情願。

與其繼續轉部電話，翻睇舊信息同舊相，倒不如唔好曬電曬精神，熄機草電，一到埗就換英國SIM仲好。

擦掙熄機，iPhone即時變咗black

mirror，照住咗我有少少離愁別緒嘅面口，同出面嘅景象一樣，飛機一路向北，我一路傷悲。

唔知係因航機艙嘅冷氣太大，定我個人已經倒抽咗太多涼氣，我凍到要打開個膠袋，拎張毛氈出嚟，蓋住成個人。

Gavin:「覺得太凍啊？」同時佢整一整我頭頂上嘅出風位。

我:「OK啦 :)」

Gavin攬一攬我，我feel到佢心手嘅溫暖。

其實佢都算係個暖男嚟嘅，事無大小，都對我貼心照顧，竹昇仔嚟講，咁識照顧女朋友，又有呢啲性格，都算難得架啦，其實我仲可以要求啲咩？雖然我哋溝通相處上面有時唔係太夾...

我:「不知開套戲睇吓囉。」

我轉咗movie

section幾版，除咗見到有啲marvel戲之外，最重要係竟然比我搵到，我一直都想睇嘅戲——“The Lobster(單身動物園)”！

「呢套戲我想睇好耐架啦！」我二話不說，即刻擦個playhead，雖然Gavin仲係意猶未盡咁望住佢mon上面嘅marvel...

“The

Lobster”係講一堆單身男女需要喺佢哋所住嘅酒店裡面，用45日搵到另一半，否則就會變成一隻動物，被人流放去森林外面，自生自滅，隨時成為食物鏈嘅最低層。

聽落好荒謬，好dystopian(反烏托邦)呵呵？

哈，諗深一層，香港社會咪就係對單身人士做緊呢樣嘢-只要見你單身嘅，就問你「點解唔拍拖嘅」、「遇唔啱？我可以幫你留意吓啲，再介紹你哋識」；見你拍緊拖嘅，又會問「你哋行埋咁耐，有冇諗過幾時結婚先？」

而比人問嘅，又會潛而默化咁被呢啲思想影響咗，仲要不知不覺咁，問唔中喺個腦度remind自己，開始desperate地搵另一半，或者passive-aggressively咁半逼對方求婚。

突然，Gavin將隻右手放咗入毛氈度，仲開始不安份咁喺我大牌游走。

我成個人開始覺得熱一熱，好似有股暖流入咗嚟咁，但係幾舒服。

「你幫我加熱定保暖啊？」我喺佢耳仔邊細細聲講。

「你唔鍾意咁熱咁我縮手架啦？」佢耳仔覺得好敏感，個身縮咗一縮，但手指繼續想向我大牌內側進攻，根本無諗住停。

「啊，咁又唔好，我想再暖啲。」我個人再捱向佢個人多啲，等佢嘅手指再郁得靈活自如啲。

佢嘅手指又長又幼，就好似琴手嘅手指咁靈活，而且有定期剪指甲，呢點好重要，比到我享受之餘，又唔會整痛我。

唔知有彈開琴嘅人，指力同指技係咪特別好嘅呢。佢嘅彈奏令我大為感動，唔夠一分鐘，我已經失守，濕晒！

就好似夠未睇過感動戲嘅人，睇到稍為矯情嘅戲份，已經頂唔順，一秒決堤。

「啊～頂到好上啊」佢用中指喺狹窄，可能得一、兩度嘅琴鍵空間裡面，不繼重複彈staccato(跳音)，力度適中之餘，仲好有節奏感。

之後，佢稍微郁動中指，加入食指嘅輔助，轉彈trill(顫音)，頻密咁交替郁動中指、食指，然後，再轉返用兩隻手指一齊做跳音，我諗tempo(速度)加快到，差唔多一拍有七八個音

遇到琴技咁出色嘅琴手，我嘅身體都好誠實，體溫同濕潤度一齊上升，可能係聽出耳油嘅表現嚟！

呢個時候，琴手都feel到我嘅熱情同溫度，不自覺咁用佢嘅左手拉一拉毛氈，確保成塊氈都蓋住佢兩隻大牌，再順手伸手入去鬆開皮帶、褲紐同褲鏈

然後，佢輕輕喺我耳邊講，「幫我啊～」

我愛慕嘅琴手邀請我加入四手聯彈，簡直與有榮焉，雖然其實係兩手亂彈

呢個琴手真係狡猾，居然已經準備好一支又長又硬嘅大笛比我玩弄！

我輕輕摸一摸笛身之後，開始慢慢用手摸索演奏大笛嘅方法，畢竟平時嘅樂器演奏係喺私人空間進行，今次係喺隔兩米身體距離就有其他乘客嘅公眾地方，難免要好好控制tune樂器嘅聲量同動作

大概摸索到聲音、力度唔會影響到其他乘客之後，我開始加快手指嘅郁動，配合琴手allegro(快板)嘅變奏，一齊譜出一首美妙嘅樂曲！

「啊～」

我哋一齊好synced(同時)地輕歎咗一聲，wonderful!

基乎無綵排吓，咁即時jam嘅improvisation(即興)，都可以彈到咁齊咁好，除咗wonderful之外，我諗唔到其他形容詞。

最後，我哋無考究，坐我哋後面果位印度乘客有無扮瞓，但其實偷偷地睇住我哋做緊咩。

Gavin摸一摸我個頭，拉一拉毛氈，大家就帶住微笑咁大被同眠，因為我哋知道，我哋係幸運嘅，唔需要做The

Lobster裡面嘅男、女主角，為咗應付社會規範，而倉猝地「是但求其愛」另一個人，一齊咗之後仲要不斷做please(取悅)對方嘅行為，「你瞞我瞞」，苟且偷生，共渡餘生。

好夢正甜之際，我個胃同腦已經諗住Burger & Lobster，落機一於拆餐勁！